

# 永清县财政局

## 永清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永清县全面落实税费优惠信息公开 和投诉举报制度》的通知

减税降费工作小组成员单位：

为全力推进税费优惠工作，充分发挥政策红利，确保我县各项税费优惠政策高效落实，县财政局研究制定了《永清县全面落实税费优惠信息公开和投诉举报制度》，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 永清县全面落实税费优惠信息公开和投诉举报制度



附件

## 永清县 全面落实税费优惠信息公开和投诉举报制度

为全力推进税费优惠工作，充分发挥政策红利，确保我县各项税费优惠政策高效落实，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和投诉举报查处力度，建立信息公开和举报制度。

### 一、工作目标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权责清单及实际承担的工作任务，全面梳理公开内容，接受社会监督，实现税费政策信息阳光化。同时，大力整治查处各类违规征税和乱收费等行为，确保各项税费优惠政策落地落实。

### 二、信息公开

**公开原则。**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和“谁制发、谁更新、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除涉及国家秘密的税费政策外，均应按信息公开要求进行公开。

**公开内容。**及时公开各项税费政策文件、规章制度；各类税费的征收依据、项目名称、具体征收标准、减免对象范围和标准、税费征收业务流程；违规投诉电话、通信地址、电子邮箱等。

**公开方式。**充分运用门户网站、微信、手机客户端、报刊、

新闻媒体推送等多种信息公开形式，以及在纳税收费大厅现场公开公示，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最新税费政策信息。

### 三、举报处理

**举报方式。** 税费政策管理和征收部门要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布举报电话、电子邮箱，方便社会各界提供违规征收的问题线索。

**举报范围。** 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所涉及内容、税费优惠相关政策等政策性文件相关事宜。

**台账管理。** 为保障群众和市场主体对税费优惠政策贯彻落实的监督权，确保所反映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实行举报登记制度，进行台账管理，并由专人负责。

**分级管理。** 县级税费政策管理部门对收到的举报线索，属职责范围内有权办理的依规办理。属于本级执收部门的被举报事项，由本级税费政策管理和执收部门直接受理；属于市级部门的被举报事项，交由市级税费政策管理和执收部门办理。

**核查程序。** 收费政策管理和执收部门负责对投诉举报事项开展核查。对反映县本级部门和单位税费征收问题事项的，由县相关税费政策管理和执收部门按照管理权限进行核查。

**违规处理。** 对违规事实情况，依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违反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行政处分暂行规定》等相关文件进行处罚。

结果反馈。核查结果按要求向举报受理单位和部门报送有关转办举报投诉事项核查处理情况，详细说明投诉事项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核查处理结果及有关意见建议等。

#### 四、工作要求

财政、税务、收费政策相关管理和执收部门要按照职责范围做好税费政策信息公开，受理举报事项。成员单位要相互协调配合，加强信息共享、通力合作，形成合力，确保工作扎实有效。